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莊凱卉

電話：3322101#7582

電子信箱：kaihui66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龜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200274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2002748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南大學視障教育與重建中心辦理「112年教師聽障教育外埠參訪研討會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2年3月23日南大視訓字第112000479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討會辦理資訊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(錄取40名、備取10名)：

1、曾參與及完訓臺南大學聽障師資培訓學分班之學員(暑期班學員優先)，或修畢大學聽障教育學程至少10學分。

2、公私立高中、國中、小、幼稚園現職特教教師。

3、公私立高中、國中、小、幼稚園現職普通班教師(班上有聽障生優先)。

(二)上課時間：112年5月24日至5月26日。

(三)上課地點：財團法人雅文兒童聽語文教基金會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臺中市立啟聰學校、本市興南國中。

輔導室 112/03/27 09:58



1120002027

有附件

(四)報名方式：於112年5月1日前傳真或寄送報名表至該中心
(傳真號碼：06-2137944，收件地址：70005臺南市中西
區樹林街二段33號)。

(五)本案聯絡人：葉芳妤小姐、謝怡伶小姐，電話：06-
2138354。

三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(含報名表)1份，亦可至桃園市特殊教育
資源網-業務單位-特殊教育科-最新消息
(<https://department.special.tyc.edu.tw/index.php>)下
載參閱。

四、本案錄取人員，請貴校(園)本權責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學校
附設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